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INDUSTRIAL AND COMMERCIAL BANK OF CHINA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98)

關於獲准發行次級債券的公告

茲提述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於2008年8月21日作出的公告、日期為2008年9月12日的股東通函、日期為2008年10月27日的公告、日期為2009年7月8日的公告、日期為2009年7月22日的公告、日期為2010年9月7日的公告及日期為2010年9月16日的公告。本行於2008年10月27日召開的2008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批准本行於2011年底前分期發行不超過1,000億元人民幣次級債券；本行已分別於2009年7月和2010年9月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公開發行400億元人民幣和220億元人民幣次級債券。其中，本行2010年9月發行的220億元人民幣次級債券是在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已批准額度內循環發行，用於替換2005年發行的次級債券贖回部分。

近日，本行收到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銀監會關於中國工商銀行發行次級債券的批覆》和中國人民銀行《准予行政許可決定書》，同意本行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公開發行不超過380億元人民幣次級債券。

關於本次次級債券的發行情況，本行將依據有關監管規定履行信息披露義務。

特此公告。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2011年6月24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姜建清先生、楊凱生先生、王麗麗女士及李曉鵬先生；非執行董事環揮武先生、高劍虹先生、李純湘女士、李軍先生、鄺錫文先生及魏伏生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梁錦松先生、錢穎一先生、許善達先生、黃鋼城先生、M•C•麥卡錫先生及鍾嘉年先生。